

证券代码：834189

证券简称：惠同股份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审议并通过。

选举翁明强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因原董事朱春树先生辞职，故选举翁明强先生为新董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翁明强，男，出生于 1982 年 7 月，高中学历。2009 年-2014 年浙江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车间副主任；2014 年-2018 年浙江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车间主任；2019 年-2023 年浙江鹏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品质部部长；2024 年-至今浙江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3 日